

禁止學生染髮以及帶耳環，賞罰軟硬兼施

(讀賣新聞 2006 年 9 月 29 日刊登)

秋田市的學校法人「秋田經濟法科大學」(小泉健理事長)在 10 月對該大學及同系列的秋田營養短期大學制定禁止染髮及帶耳環的規則。

不服從的話也有「懲戒」辦法，但對服從指導而改進的學生，則以校名義，準備致贈獎金 1 萬日元，採「軟硬兼施」策略。文部科學省學生支援課也說「未曾聽過有此種例子」。

新制定的「有關學生的頭髮，穿著及飾物綱要」對於男女頭髮明文規定「禁止造成周圍不愉快的奇異髮型、染色、脫色」，對於裝飾品則以「避免華麗，保持品格，禁止帶耳環」加以規定。若有該當的學生，由新設立的教育指導室的教官來指導。無論如何對於這樣的指導還是不能接受的學生，在教授會裏討論後，作了也能處以注意處分的「懲戒」規定。大學以及短期大學的在校生合計約 1800 人。但被認為對象的學生只有 50 人以上，學校準備了獎金總額 100 萬日元。

曾任檢察官現為律師的小泉理事長一貫主張「不去工作，也不求學或是零散打工維生的問題不就是造成學生道德及品行低落嗎？學生的服裝或是髒亂頭髮，對大學與學生本人的評價有直接關係」將這個章程記載於小冊子頒發給秋田縣內的高中教員及家長們尋求支援，也想運用於確保考生之上。

但不久之後立刻收到學生「為什麼一定要作到那種地步？」的反駁。